关于晚自习安排的通知

各位同学:

近期，学校陆续收到部分同学关于调整晚自习时长、取消假期最后一天晚自习的咨询与建议。为回应同学关切，统一明确相关安排，现就我校晚自习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同学们仔细阅读并相互转告:

一、关于晚自习安排

根据学校统一安排，大一同学须按要求参加晚自习，时间为周日至周四 19:00-20:30，该安排暂不调整。晚自习期间：1.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可组织开展主题班会、班级集体活动；2.同学们可利用该时段完成学业作业、开展课程预习复习、进行考证备考等；3.各班如需离开教室开展活动（如组织校园跑等），须经辅导员（班主任）报二级学院同意后方可实施。大二同学晚自习由辅导员（班主任）结合实际情况自主安排，学校不作统一安排。

二、关于假期最后一天晚自习

设置假期最后一天晚自习，主要是为了核查同学们假期返校情况、保障返校安全，并帮助大家及时调整学习生活状态，为次日正常上课做好准备，学校在假期最后一天安排晚自习。该项安排暂不取消，请按要求执行。

请同学们合理规划晚间时间，充分利用晚自习提升个人素养与学业水平；如遇特殊情况或实际困难，可向辅导员（班主任）

说明情况请假。后续若学校作出新的作息调整，将及时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

2026年1月16日